



股票代码：002728

股票简称：特一药业

公告编号：2017-051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半年度环保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交所相关规定，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 2017 年上半年公司及子公司台山市新宁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环保数据及执行情况进行说明：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OD	经厂区污水站处理排入城市下水道（再入江河、湖、库）	1	废水处理站排放口	<60mg/L	《中药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6-2008）表 2、《混装制剂类制药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21908-2008）表 2 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一级标准中较严者	0.13t	4.02t/a	无
	氨氮	经厂区污水站处理排入城市下水道（再入江河、湖、库）	1	废水处理站排放口	<8mg/L		0.02t	0.54t/a	无
	烟尘	达标直排	1	锅炉废气排放口	<30mg/m ³	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0）A 区燃气锅炉排放限值	0.035t	/	无
	二氧化硫	达标直排	1	锅炉废气排放口	<50mg/m ³		0.018t	1.98t/a	无
	氮氧化物	达标直排	1	锅炉废气排放口	<200mg/m ³		0.082t	7.92t/a	无



台山市 新宁制 药有限 公司	COD	经厂区污水 站处理排入 潭江 HD080100	1	废 水 处 理 站 排 放 口	<100mg/L	广东省地方标准 《水污染物排放 限值》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排 放标准	1.663t	32.21t/a	无
	氨氮	经厂区污水 站处理排入 潭江 HD080100	1	废 水 处 理 站 排 放 口	<10mg/L		0.1145 t	3.22t/a	无
	烟尘	达标直排	1	锅 炉 废 气 排 放 口	<80mg/m ³	广东省地方标准 《锅炉大气污染 物排放标准》 (DB44/765-2010) A 区标准	0.652t	/	无
	二氧化硫	达标直排	1	锅 炉 废 气 排 放 口	<150mg/m ³		3.945t	10.55t/a	无
	氮氧化物	达标直排	1	锅 炉 废 气 排 放 口	<200mg/m ³		3.152t	19.58t/a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自成立以来，注重持续加强工艺改进，对生产过程进行有效控制，并不断加大环保投入，减少资源消耗和环境污染。

一、废水处理方面：

1、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来源于中药提取车间、制剂车间、公用工程产生的生产废水及办公、后勤等产生的生活废水，公司目前建有处理能力为 240 吨/天的废水处理站，采用好氧生物处理法的废水治理设施工艺，废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2、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来源于生产车间、公用工程产生的生产废水，子公司建有处理能力为 1500 吨/天的废水处理站，其中无机废水处理池采用中和混凝沉淀法的废水处理工艺，有机废水处理池采用厌氧+接触氧化的废水处理工艺，废水经处理后达标排放。

二、废气处理方面：

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锅炉燃料产生的烟气。公司及子公司设有锅炉烟气除尘脱硫处理系统，采用双碱法脱硫的废气处理工艺，废气的排放浓度达到排放标准。

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处理方面：



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包括中药废渣、废水处理污泥、生活垃圾和灰渣等，危险废物主要为接触药物的包装废弃物（废胶袋）、废药物和药品等。其中，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由环卫部门处理，危险废物委托具有处理处置危险废物的特许经营机构进行处置，符合国家相关要求。

四、噪声处理方面：

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污染源主要是机械设备运转时的固有声音。公司主要采取选用低噪音设备，例如空调冷水机组、空气压缩机组等设备安装消音器和隔音吸音板；在建筑结构装修上采用机房隔音设计，设备管道安装设置缓冲装置、橡胶减振垫等措施，使噪声降至噪声卫生标准和厂界噪声标准以下。

以上废水处理、废气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处理、噪声防治等均符合国家环保相关规定及标准。

特此公告。

特一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1日